

证券简称：创维数字 证券代码：000810 公告编号：2017-066

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及股份再质 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接到股东林伟建函告，获悉股东林伟建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提前购回交易及股份再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票质押式回购提前购回交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提前购回股份数(股)	初始交易日	原购回交易日	实际购回日	质权人	本次提前购回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林伟建	否	14,150,000	2016/12/01	2018/01/31	2017/11/27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6.46%
林伟建	否	1,000,000	2017/05/11	2018/01/31	2017/11/27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87%
林伟建	否	1,000,000	2017/05/25	2018/01/31	2017/11/27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87%
合计		16,150,000					30.21%

二、股票再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初始交易日	购回交易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累计质押用途
林伟建	否	16,200,000	2017/11/29	2018/11/29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0.30%	股权性投资
林伟建	否	400,000	2017/11/30	2018/5/19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75%	补充质押
合计		16,600,000				31.05%	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鹰潭市鹏盛投资有限公司、林伟建、谢雄清、林伟敬为法定一致行动人关系，截至公告披露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1,895,1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.65%。其中股东林伟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53,467,09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.99%。

本次林伟建解除质押 16,15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30.2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51%；本次再质押股份 16,60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31.0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55%。林伟建累计质押股份 51,77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96.8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.83%；鹰潭市鹏盛投资有限公司、林伟建、谢雄清、林伟敬合计质押 51,770,000 股，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3.21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.83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林伟建股票质押式回购提前购回交易委托书；
- 2、林伟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委托书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 日